

证券代码：000651

证券简称：格力电器

公告编号：2015-42

#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### 二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.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4:45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4 日—2015 年 12 月 25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5 日交易日上午 9:30~11:30，下午 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（2015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5:00）至投票结束时间（2015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5:00）间的任意时间。
3. 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4. 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5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6. 主持人：董事兼副总裁黄辉先生（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女士因公出差，委托其主持）
7.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74 人名，其代表的股份

1,189,704,422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9.7766%；其中，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3 名，其代表的股份 1,186,170,034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9.717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1 人，代表股份 3,534,38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588%。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# 1、会议表决通过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同意 1,189,675,8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6%；反对 2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1%；弃权 4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，以下同）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3,420,1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94%；反对 2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63%；弃权 4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3%。

##### 2、会议表决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 1,189,645,9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51%；反对 5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6%；弃权 4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，以下同）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3,390,2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74%；反对 5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83%；弃权 4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3%。

##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非凡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邵长富 王振兴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